# 共青团湖北省委

# 关于推报 2019 年度"大学生自强之星"的通知

各高校团委、学生会(研究生会):

为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,在我省大学生中树立一批可亲可信可学的榜样,进一步培育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,团省委、省学联将组织开展 2019 年度"大学生自强之星"推报工作。有关事项通知如下:

#### 一、活动时间

2020年7月至8月

#### 二、组织单位

共青团湖北省委

湖北省学生联合会

#### 三、奖励设置

活动中拟评选湖北省"大学生自强之星标兵"10名、湖北省"大学生自强之星"150名。在省级遴选的基础上,团省委、省学联将择优推荐86人参加全国评选(团中央、全国学联拟从我省遴选"中国大学生自强之星"86名,其中含"中国大学生自强之星标兵"推荐名额1名)。

此次活动将为所有获评者发放荣誉证书,其中获评"中国大

学自强之星标兵"的每人将同步获得 10000 元 "中国大学生自强 奖学金"; 获评 "中国大学生自强之星"人员,将同步获得 2000 元 "中国大学生自强奖学金"; 仅获评湖北省"大学生自强之星" 的人员不发放奖金。

#### 四、报名条件

- 1. 普通高校(含民办、高职)全日制本、专科生和研究生, 重点关注家庭经济贫困大学生;
- 2. 具有良好的思想政治素质,学业成绩优良,品行端正,热心公益,乐观向上;
- 3. 在投身新冠肺炎疫情防控、服务全面建成小康社会、助力 乡村振兴、参与社会实践、热心志愿服务、弘扬网上文明等方面 有优秀事迹,在当代大学生中能够起到榜样作用;
- 4. 本人事迹在校园媒体或社会媒体上有过相关报道或介绍, 取得较大反响;
  - 5. 往届"中国大学生自强之星"获得者不再参加本次活动。

#### 五、活动安排

推报工作含"全国一省一校"三级体系。

(一) 校级推荐阶段(即日起至7月15日)

各高校团委负责组织本校推报工作。各高校通过开展校级 "大学生自强之星"评选活动,遴选出校级"大学生自强之星" 并从中产生"湖北省大学生自强之星"候选人,经公示无异后于 7月15日前将《2019年度"中国大学生自强之星"奖学金报名 表》(附件1)、《2019年度"大学生自强之星"奖学金推荐汇总表》(附件2)的电子版(Word版及盖章扫描件)及每名推荐对象的1寸白底免冠高清电子版登记照(以"学校+姓名+事迹类别"命名)报送至活动邮箱(tswxxb050163.com)。纸质版请于7月16日前邮寄至团省委学校部(以寄出时间为准)。各高校推报名额为高校全日制注册在籍学生人数的万分之一(小数部分可向上取整,在籍学生不足万人的可推荐1人)。

#### (二)省级评选阶段(7月15日至8月上旬)

结合各高校推荐情况,我们将通过"青学小楚"微信平台开展湖北省"大学生自强之星"点赞活动,对学校推荐对象的先进事迹进行线上宣传,营造良好的舆论氛围。综合线上点赞及专家评审情况,团省委、省学联将最终评选出"湖北省大学生自强之星标兵"10名、"湖北省大学生自强之星"150名,并择优推荐86人参加全国评选。

#### (三)全国评选及颁奖阶段(8月下旬)

按照团中央、全国学联相关计划安排,在省级推荐的基础上,由全国组委会组织专家评审,并通过活动官网、"中华全国学联"、"中国大学生自强之星"微信公众号等平台公示,经公示无异议后在《中国青年报》正式发布。

#### 七、有关要求

1. 规范遴选程序。各校要严格对照标准,注重深入院系与一 线团支部,认真履行班(团支部)、院系、校逐级推报的程序要 求,深入挖掘发现新典型,真正做到全面发动、广泛覆盖。团省 委将结合线上点赞活动情况,同步调研各校活动组织发动情况, 对组织程序不规范、学生知晓度过低的高校,取消其推荐人选参 评资格。

- 2. 注重宣传引导。各校要充分利用各类媒体,营造良好宣传 氛围。要在宣传本校自强之星典型的基础上,结合我省"自强之 星"微信平台点赞活动积极宣传全省"自强之星"的先进事迹。 活动中,中国青年报全媒体平台将开展"中国大学生自强之星" 视频新闻评选活动(详见附件3),各校应结合工作实际,发动 人员积极参与。
- 3.强化跟踪培养。对本校推荐上报及获评的"自强之星"人员,各校要做好跟踪培养。要将此次活动融入到学校典型选树及育人工作的大局中,要注重持续用力,通过已培育和已发现的自强之星等先进典型来影响、带动更多的在校学生。

联系人: 胡志勇

联系电话: 027-87235272

电子邮箱: tswxxb050163.com

联系地址: 湖北省武汉市武昌区东三路5号

附件: 1.2019 年度"中国大学生自强之星"奖学金报名表

2.2019 年度"大学生自强之星"奖学金推荐汇总表

3. "中国大学生自强之星"视频新闻征集活动





## 附件 1

# 2019 年度"中国大学生自强之星"奖学金报名表

姓名		性别		
民族		政治面貌		
学校		微信号		<b>人 1 、 エ ル H2</b>
院系班级				个人证件照
电子邮箱		手机		
身份证号				
事迹简介				
	(简要说明个	人自强事迹	和成果,2000字以内)	

校团委意见	(盖章) 年 月 日	团省委意见	(盖章) 年 月 日

#### 附件 2

## 2019 年度"大学生自强之星"奖学金推荐汇总表

学校: (校级团委盖章)

序号	姓名	性别	民族	政治面貌	院系/班级	联系电话	微信号	身份证号	银行账号和开户 行信息	事迹介绍
1										
2										

#### 填表说明:

- 1. 请按照推荐的优先顺序来排序;
- 2. "事迹介绍"一栏,请简要概况并填写所推荐同学的自强事迹,要求做到简明、准确,字数控制在300字以内。

#### 附件 3

# "中国大学生自强之星"视频新闻征集活动

- 1. 活动时间: 2020年7月1日至7月31日。
- 2. 采访对象: 2019 年度选"中国大学生自强之星"报名同学的个人事迹或往届"中国大学生自强之星"获选者的获奖故事。
  - 3. 作品形式: 短视频原创作品, 时长要求 5 分钟以内。
- 4. 提交形式:参选人员将作品发送至组委会邮箱: chinaself-star@qq.com邮件主题命名格式:视频新闻奖+学校+ 姓名+电话;
- 5. 奖励形式: 获选作品将择优在中国青年报全媒体平台署名发布, 获奖作者将获得组委会颁发的中国大学生自强之星视频新闻奖证书。